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西  
南區

承辦人：吳明瑾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2208

傳真：02-27585860

電子信箱：va-a610080@mail.taipei.gov.t  
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政三字第10530959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（105）年中秋節將屆，請加強宣導本府「公務員廉政  
倫理規範」，以維優良公務文化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鑑於中秋節期間商民餽贈、邀宴行為較為頻繁，請各機關  
確實登錄各項廉政倫理事件（包含請託關說、受贈財物和  
飲宴應酬），以維本府公開透明施政原則，並配合下列措  
施：

（一）請各級首長與主管以身作則，利用集會親向所屬宣達本  
府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，舉凡與機關有職務利害關係之  
個人、法人或團體所為之餽贈與邀宴，原則上應予拒絕  
，並落實知會登錄程序；如遇有請託關說時，應依「行  
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」辦理  
。

（二）請各機關運用各類管道，籲請商民不送禮、不邀宴，支  
持本府相關廉政舉措，並加強宣導本府廉政檢舉專線「

電子  
文  
騎



教育局 1050825



\*AEAA10538787700\*

1999（外縣市：02-27208889）轉1743（一起肅貪）」  
，鼓勵檢舉貪瀆不法。

二、為深化同仁對廉政倫理法令之認知，請積極鼓勵同仁運用

下列數位學習平台選修廉政倫理相關課程：

- (一)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「e等公務園學習網」(<https://elearning.hrd.gov.tw/index.php>)之「共創透明誠信的社會—『廉政倫理』規範」課程。
- (二)臺北e大(<http://elearning.taipei>)之「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案例說明」課程。
- (三)臺北e大(<http://elearning.taipei>)之「公務員廉政基本認知」課程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(臺北市政府政風處除外)

副本： 

(政風處代決)

